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全會屬下
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
第八次會議紀要**

日期： 2015年3月26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3時40分至4時35分
地點：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召集人)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陳俊傑先生	林亨利先生, MH
陳國華先生, MH	顏汶羽先生
陳華裕先生, MH	柯創盛先生, MH
張琪騰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張順華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蔡澤鴻先生	譚肇卓先生
馮美雲女士, MH	黃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簡銘東先生	姚柏良先生

出席會議的建築署代表：

李可堅先生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
劉達楹先生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
李嘉倫先生	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魏英健先生	建築師
黃頌怡女士	工程策劃經理

列席者：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林穎燕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項目經理(工程)
黃帆風先生, MH	

秘書：

余以東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缺席者：

陳耀雄先生

馮錦源先生

洪錦鉉先生

何啟明先生

林峰先生

馬軼超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施能熊先生

I. 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職權範圍(補充)

召集人報告，觀塘區議會在 2013 年 5 月 7 日的第 10 次全會會議上成立「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小組的職權範圍為「探討議員提出建議書的可行性及其所需款項等細節，深入探討及協商計劃的選項及內容，並向區議會全會作出建議。」。鑑於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已進入詳細設計的階段，現建議小組的職權範圍包括「監察由區議會通過的項目進度，向立法會申請相關撥款，以及進行宣傳及社區參與活動，並就項目進度向區議會作出匯報。」。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同意有關建議。

II. 「觀塘海濱音樂噴泉」及「觀塘崇仁街升降機塔」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2. 召集人歡迎建築署的代表協助討論，出席者包括高級項目統籌經理李可堅先生、高級項目統籌經理劉達楹先生、高級工程策劃經理李嘉倫先生、建築師魏英健先生，以及工程策劃經理黃頌怡女士。

3. 署方介紹「觀塘海濱音樂噴泉」最新工程設計方案。委員就有關項目給予的意見摘錄如下：

3.1 建議加強燈光效果(例如天橋底附近位置)和互動元素、研究將區內特色的影像和短片投射到天橋底的可行性、播放不同類型的音樂來配合多種的噴水及燈光編排等，令作為地區標誌景點的音樂噴泉更能吸引市民和遊客前來欣賞。

3.2 查詢音樂噴泉的表演時間和座位安排。

3.3 繼續宣傳工作，讓市民得悉「觀塘海濱音樂噴泉」的資訊。

3.4 預留附近空間以備日後資源許可時擴展音樂噴泉的範圍。

- 3.5 日後資源許可時可考慮在海濱公園的岸邊圍欄加設燈飾和向海面噴水的裝置，進一步優化音樂噴泉的整體效果。
4. 署方就「觀塘海濱音樂噴泉」項目回應如下：
- 4.1 署方在場地和財政預算的限制下，會考慮加強燈光效果和互動元素的建議，以及研究將區內特色的影像和短片投射到天橋底的可行性。
- 4.2 音樂方面會有6首不同風格的歌曲(包括節奏明快的音樂)，每首歌曲可配合不同的噴水及燈光編排。如有需要，歌曲亦可更新。
- 4.3 音樂噴泉的表演時間初步定於晚上6時至11時之間。場地會有測度風速的儀器，若風速超出標準則會暫停音樂噴泉的表演。
- 4.4 音樂噴泉附近設有座椅，方便市民觀賞。
5. 署方介紹「觀塘崇仁街升降機塔」最新工程設計方案。委員對方案表示滿意。
6. 召集人期望建築署慎重考慮委員的意見，以及盡快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另一方面，音樂噴泉是觀塘海濱長廊的一部份，建議在該工程項目上與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協調。

III. 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宣傳活動

7. 觀塘民政事務處項目經理(工程)林穎燕女士報告，觀塘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宣傳活動已經展開，包括於各觀塘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舉行專題巡迴展覽，以及派發宣傳單張和紀念品給區內居民。此外，一套介紹觀塘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宣傳短片正籌拍中。
8. 委員建議宣傳品上照片要以高解像度為佳，另宣傳短片可考慮在互聯網發放，如有需要，可安排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申請額外撥款推行宣傳活動。

IV. 下次會議日期

9. 容後通知。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5年4月